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廊职院〔2015〕64号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授予刘桂芹等5人骨干教师称号的通知

为建设一支结构合理，适应高等职业教育教学需要的“双师”型骨干教师队伍，不断提高教师队伍整体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，为重点骨干专业建设和精品课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和发展动力，按照我院中长期师资队伍建设发展规划，根据《廊坊职业技术学院专业（课程）教学团队带头人、骨干教师选拔、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廊职院〔2014〕1号）中规定的骨干教师的评选条件和评选程序，经各系认真组织、积极申报，教务处全面审阅申报人资格、教学与科研业绩和获奖等材料，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认真评议，刘桂芹等5人（详见附件）符合骨干教师评选标准，决定授予骨干教师称号。

附件：廊坊职业技术学院骨干教师一览表

此页无正文

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

2015年10月14日

送：院领导

发：各系（部）处（室）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15年10月15日印

附件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骨干教师一览表

序号	姓名	学历	职称	所属系部	服务专业或课程
1	刘桂芹	本科	副教授	城建工程系	园林技术
2	姬桂珍	研究生	讲师	城建工程系	工程造价
3	史映红	本科	副教授	电气工程系	电气自动化技术
4	<u>董国玉</u>	本科	讲师	基础学部	高等数学
5	赵素娟	本科	副教授	财会金融系	会计电算化